

2024年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煤矿除外，下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区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街道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全区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

4、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全区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布局和建设。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区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按照市、区统一部署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区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指导街道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和全区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9、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下达指令调拨救灾储备物资，管理、分配各类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0、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管委会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依法配合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组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检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参与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统计分析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11、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12、负责全区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14、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评价工作。

15、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保障救灾工作。

16、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

17、承担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和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相关指挥部日常工作，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18、完成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高新区应急管理局机关预算

纳入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1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0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6.00	本年支出合计	216.0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16.00	支 出 总 计	216.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 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216.00	216.00	21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6.00	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6.00	6.00	6.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00	6.00	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0	210.00	210.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2.50	192.50	192.5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74.50	74.50	74.50										
224	01	08	应急救援	90.00	90.00	90.00										
224	01	09	应急管理	28.00	28.00	28.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17.50	17.50	17.50										
224	06	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7.50	17.50	17.5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16.00	6.00	2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6.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	6.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00	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0		210.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2.50		192.5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74.50		74.50	
224	01	08	应急救援	90.00		90.00	
224	01	09	应急管理	28.00		28.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17.50		17.50	
224	06	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7.50		17.5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0	21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16.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16.00	216.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16.00	支 出 总 计	216.00	216.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16.00	6.00	0.40	5.60	2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	6.00	0.40	5.6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	6.00	0.40	5.6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6.00	6.00	0.40	5.6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0.00				210.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92.50				192.5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74.50				74.50
224	01	08	应急救援	90.00				90.00
224	01	09	应急管理	28.00				28.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17.50				17.50
224	06	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7.50				17.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6.00	0.40	5.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60		5.6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0.4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0.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31					0.31	0.20					0.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00	6.00	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60	5.60	5.60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2.50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0.40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1.2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0.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0.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0.40	0.4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0	0.40	0.4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00	210.00	210.00						
应急预案修编及演练	其他运转类	28.00	28.00	28.00						
安全监督管理资金	其他运转类	74.50	74.50	74.50						
自然灾害防治	其他运转类	17.50	17.50	17.50						
应急物资（设施设备）储备和应急管理信息化维护	其他运转类	90.00	90.00	90.00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17.14	17.14	1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4	1.64	1.6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4	1.64	1.6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4	1.64	1.6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50	15.50	15.5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14.50	14.50	14.5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4.50	4.50	4.50					
224	01	08	应急救援	10.00	10.00	10.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1.00	1.00	1.00					
224	06	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0	1.00	1.00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 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216.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6.0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216.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0万元，项目支出210.00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216.00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175.31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175.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175.31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175.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0.19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75.50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应急物资（设施设备）储备项目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20万元，比上年减少0.11万元，下降35.48%，主要原因是结合2023年“三公”经费支付实际测算。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0.20万元，比上年减少0.11万元，下降35.48%，主要原因是结合2023年“三公”经费支付实际测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6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21万元，下降3.61%。主要原因是：本年印刷费预算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17.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4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4个，预算资金21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10.00万元。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监督管理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4.5		
	其中:财政拨款		74.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安全宣传、岗位练兵等活动,进一步提高安全监管执法水平,提升综合监管能力,凝聚安全共识,全力以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委托服务费	≤4万元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聘请专家费	≤10万元	
			安全生产岗位练兵委托服务费	≤2万元	
			全区小微企业标准化验收委托业务费	≤15万元	
			危化品企业安全诊断费用	≤6万元	
			防汛专家会商研判费	≤3万元	
			A3彩色打印机	≤1.5万元	
			应急管理通信服务费	≤10万元	
			党建学习书本费用	≤1万元	
			执法车辆租赁费	≤7万元	
			安全宣传材料制作费	≤13万元	
			安全生产举报奖励费	≤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次数	≥4次	
			开展生产经营单位执法检查次数	≥60次	
			开展安全生产类宣传次数	≥5次	
			危化品企业安全诊断家数	≥13家	
			组织岗位练兵活动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业务培训合格率	≥90%	
			安全生产隐患整改率	≈100%	
			小微企业标准化验收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开展岗位练兵活动时间	10月前	
			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时间	11月前	
			危化品企业安全诊断时间	9月前	
			隐患整改时限	≤1个月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是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知识宣传覆盖率	≥80%
				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安全生产隐患投诉举报	是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安全监管执法能力不断提升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物资（设施设备）储备和应急管理信息化维护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0	
		其中：财政拨款	9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全面开展防汛、森林防灭火、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工作，逐步健全自然灾害救助物资储备体系。按照《山东省县级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指南》一级标准指标要求加强应急指挥中心信息化提档升级，实现调度统一、区域协同、多级联动的应急调度指挥服务平台，彻底解决公共安全管理和突发事件应急“最后一公里”问题，实现应急管理模式下主动保障、向动态连续防控的转变，有效提升我区整体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公共安全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汛期防护用品购置费	≤7万元
			防汛物资购置费	≤16万元
			防灾减灾救灾物资购置费	≤18万元
			防汛重点村建设费	≤10万元
			应急指挥中心运维费	≤16万元
			涵洞及易涝点监控设备维护费	≤4万元
			应急指挥中心设备购置费	≤19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汛期防护用品购置批次	≥1批次
			防灾减灾救灾物资购置批次	≥2批次
			应急指挥中心专用设备购置数量	≥1批次
		质量指标	汛期防护用品验收合格率	≥99%
			防灾减灾救灾物资验收合格率	≥99%
			应急指挥中心专用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购置时间	10月前
			汛期防护用品购置时间	7月前
			防灾减灾救灾物资购置时间	10月前
			应急指挥系统维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自然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灾害风险防范和预防能力	提高
			提升应急突发事件救援处置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应急突发事件处理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预案修编及演练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	
	其中：财政拨款		2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按照省、市相关文件及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通过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应急演练、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切实提升实际救援效率，提高实战应急能力，强化结果运用，实现应急演练和预案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实战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第三方开展应急预案修订及编制	≤6万元
			开展防汛应急演练费	≤9万元
			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费	≤6万元
			开展危险化学品应急演练费	≤7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预案修订及编制个数	≥2个
			开展应急演练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应急预案编制符合GB/T29639-2020编制导则要求	符合
			应急演练开展符合《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要求	符合
		时效指标	开展防汛应急救援演练时间	6月前
			开展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演练时间	10月前
			森林防灭火应急预案修编完成时间	7月前
			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	10月前
			一氧化碳防中毒应急预案修订完成时	10月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应急突发事件救援处置能力不断增强 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分析研判、决策指挥	是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应急突发事件处理的满意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防治		
主管部门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名称	枣庄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7.5	
		其中:财政拨款	17.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按照《枣庄市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枣庄市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工作实际,通过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宣传、防灾减灾培训、灾害民生保险投保等工作,落实责任、完善体系、整合资源、统筹力量,做好各类灾害事故防范应对工作,不断提高我区灾害风险防范和预防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灾减灾(含防汛、森林防灭火)安全培训费	≤2.5万元
			自然灾害普查质保金费	≤6万元
			灾害民生保险区级配套资金费	≤6万元
			制作防灾减灾(森林防灭火)宣传材料成本费	≤3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次数	≥4次
			防灾减灾安全培训次数	≥1次
			防汛知识安全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防灾减灾安全宣传覆盖率	≥80%
			防灾减灾(含防汛、森林防灭火)安全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防灾减灾(含防汛、森林防灭火)安全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灾害风险防范和预防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应急突发事件救援处置能力不断增强	是
			提高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应急突发事件处理的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